**國立清華大學學習科學與科技研究所**

**碩士班更換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**

本人同意擔任學習科學與科技研究所研究生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學號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）的新任論文指導教授。該生已知會原指導教授 \_\_\_\_\_\_\_\_\_\_\_終止論文指導關係，且即刻終止原論文題目/方向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的研究。

此致

學習科學與科技研究所

指 導 教 授 ： （簽名） (日期)

□所辦已與原指導教授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確認存查（檢附上電子郵件通知函）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所長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簽名）　　　　　（日期）

備註：

1. 此同意書依據本所碩士班學業規章第六條辦理。
2. 學生擬更換指導教授，需取得新論文指導教授之指導意願，填寫此同意書之必要欄位，待完成新指導教授簽章後再送至所辦公室。